

2024 年度部门评价报告

项 目 名 称：两委干部经费

评价单位（公章）：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

组织人事局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组织人事局关于印发《深汕特别合作区村（社区）“两委”干部薪酬方案（试行）》的通知（深汕组通〔2021〕97号）、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2021年第23次常务会会议纪要（之一）、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组织人事局会议纪要（2021年8月12日）和《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党政办公室关于印发2024年工作要点和责任分工一览表的通知》（深汕办字〔2023〕1号）等文件内容。为进一步加强干部队伍建设，通过提供充足的经费支持，确保两委干部经费得到合理的经济待遇，保障“两委”干部人员的正常工作和生活需求，激励他们更好地履行职责，从而推动村级事务的顺利运行和村民生活质量的稳步提升；推动农村基层组织建设，促进乡村振兴。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我局严格遵循国家相关政策和法规，确保经费使用的合规性和有效性。同时，我局还将建立健全经费管理制度，明确各项经费的来源、分配和使用标准，确保资金的透明度和规范性，加强监督和管理，确保每一分钱都用在刀刃上，真正发挥出应有的效益。

我局注重项目的可持续性和长期效益，通过加强干部人员的培训和教育，提高他们的综合素质和专业能力，使他们能够更好地适应和应对村级事务的发展变化。同时，我局还将积极探索和创新经费使用的方式和途径，为村级组织的长远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通过“两委”干部人员经费项目的实施，将有力推动农村基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进程，为农村经济的发展和社会的和谐稳定提供有力保障，村级组织将更加健全、干部队伍将更加壮大、村民生活将更加美好。我局将不断努力，为实现乡村振兴和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作出积极贡献。

2024 年度“两委干部经费”项目年初预算为 2757.94 万元，调整后年度总指标 2665.41 万元，实际执行 2582.69 万元，执行率 96.90%。资金到位率 100%，有效保障了项目执行，按质按量地完成了年度保障工作。

（二）项目绩效目标

1. 总体目标

依据《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组织人事局关于印发深汕特别合作区村（社区）“两委”干部薪酬方案（试行）的通知》（深汕组通〔2021〕97 号）文件要求，通过本项目的开展，构建富有绩效激励机制的工资体系，按时发放工资、绩效和相关补贴，开展村（社区）“两委”干部体检工作，以保障基层治理体系稳固，满足全区村（社区）“两委”干部基本生活需求，激发基层干部干事创业热情。

2. 阶段性目标

通过本项目的开展，完成 2024 年深汕特别合作区村（社区）“两委”干部、顾问的工资和福利待遇发放工作、体检工作等，以保证“两委”干部对薪酬福利发放、体检、培训等工作的满意度达 90%以上；通过本项目的开展，保证所有“两委”干部经培

训，提高乡村治理能力。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 绩效评价目的

绩效评价对于两委干部经费的管理和使用具有重要意义。其主要目的在于：

（1）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通过对两委干部经费的绩效评价，可以明确资金的流向和使用情况，确保资金得到合理、高效地使用，避免浪费和滥用。

（2）优化资源配置：绩效评价可以揭示经费在不同项目、不同部门之间的分配情况，从而根据实际效果调整资源配置，使有限的经费得到最优化地利用。

（3）激励干部工作积极性：通过绩效评价，可以对“两委”干部的工作成果进行客观评估，并根据评估结果给予相应的奖励或激励，从而激发干部的工作热情和积极性。

（4）提升工作质量：绩效评价可以促使“两委”干部更加注重工作的质量和效果，从而不断提升服务水平和工作能力，以满足群众的需求和期望。

（5）促进制度完善：通过绩效评价的反馈和结果分析，可以发现经费使用和管理中存在的问题和不足，进而推动相关制度的完善和改进。

因此，对两委干部经费进行绩效评价，不仅有助于提升资金的使用效率和资源配置的合理性，还能激发干部的工作积极性，

提升工作质量，并推动相关制度的不断完善。

2. 绩效评价对象和范围

评价的时间范围：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评价项目的名称：两委干部经费

资金范围：两委干部经费项目财政拨款收支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1. 绩效评价原则

（1）科学规范原则。绩效评价应严格执行规定的程序，按照科学可行的要求，采取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

（2）公正公开原则。绩效评价应当符合真实、客观、公正的要求，依法公开并接受监督。

（3）绩效相关原则。绩效评价应当针对具体支出及产出绩效进行，评价结果应当清晰反映支出和产出绩效之间的紧密对应关系。

2. 评价指标体系

参考财政部、市财政局、深汕特别合作区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根据项目资料，依据绩效评价原理和原则，运用逻辑分析法设置本次绩效评价指标。指标体系细化设计遵循“相关性、重要性、可比性、系统性、经济性、定量优先”原则。结合项目实际，遵循绩效评价全过程关注的原则，综合考虑定量指标和定性指标、共性指标和个性指标、投入指标和产出指标的平衡，最终形成本项目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共计 100 分。

3. 绩效评价方法

（1）成本效益分析法。是指将一定时期内的支出与效益进行对比分析，以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2）比较法。是指通过对绩效目标与实施效果、历史与当期情况，综合分析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3）公众评判法。是指通过专家评估、公众问卷及抽样调查等对财政支出效果进行评判，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4. 评价标准

根据绩效考核指标体系，从“预算编制”“预算执行”和“预算执行结果及绩效评价”出发，通过项目决策管理、项目过程管理、项目产出管理、项目效益管理 4 个维度设定 4 个一级指标及权重，再下设 10 个二级指标，进一步设置 17 个三级指标和对应权重，进行百分制打分。根据最终得分情况将评价标准分为四个等级：得分 ≥ 90 分为“优”， $80 \leq \text{得分} < 90$ 分得“良”， $60 \leq \text{得分} < 80$ 分为“中”，得分 < 60 分为“差”。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为确保项目绩效评价工作的顺利实施，评价组遵循特定的流程，将评价实施过程分为三个阶段。

1. 前期准备阶段

我局成立了项目绩效评价小组对项目进行分析，基于项目预算绩效目标设置、预算执行及绩效目标完成等环节表现，对项目进行绩效评价，总结项目经验和不足，对后续工作开展提出可行建议和整改计划。

2. 组织实施阶段

项目绩效评价小组根据区财政局要求，合理搭建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科学设置各项指标权重及评价内容，对项目投入、过程、产出及效益进行全方位评价，形成最终评价得分及评价意见。

3. 报告出具阶段

项目绩效评价小组完成评价报告初稿后，与相关科室执行人员及财务人员进行沟通与确认，并根据反馈的意见对评价报告进行修改完善，最终形成正式评价报告。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附相关评分表）

本项目按计划执行年度工作，预算执行情况良好，项目执行率达到 96.90%，预算编制和管理工作较强。项目年度指标完成情况良好。本次项目评价综合考虑项目投入、过程、产出、效益等各方面因素，通过数据采集及分析，两委干部经费项目绩效自我评价结果为：总得分 97.59 分，绩效评价等级属于“优”，2024 年本项目具体绩效评分情况如下：

评价指标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决策 指标	26	项目立项	10	立项依据充分性	5	5
				立项程序规范性	5	5
		绩效目标	8	绩效目标合理性	4	4
				绩效指标明确性	4	4

评价指标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资金投入	8	预算编制科学性	4	4
				资金分配合理性	4	4
过程 管理 指标	24	资金管理	15	资金到位率	5	5
				预算执行率	5	4.59
				资金使用合规性	5	5
		组织实施	9	管理制度健全性	5	3
				制度执行有效性	4	4
产出 指标	40	产出数量	10	实际完成率	10	10
		产出质量	10	质量达标率	10	10
		产出时效	10	完成及时性	10	10
		产出成本	10	成本节约率	10	10
效益 指标	10	项目效益	10	“两委”干部乡村治理能力提升情况	5	5
				“两委”干部满意度	5	5
合计	100	累计得分				97.59
		绩效等级				优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决策指标从“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三个方面进行考察。

1. 项目立项

（1）立项依据充分性

项目严格按照深汕特别合作区立项要求和规范执行。项目前期调研与评估充分。经 2021 年第 29 次区党工委会议研究批准，对项目进行批复，会议认为，落实村（社区）“两委”干部社会保障，将解决村（社区）“两委”干部的后顾之忧，进一步夯实村（社区）基层干部队伍基础。

2021 年 9 月 13 日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组织人事局组织召开局务会议，会议纪要记录，根据《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组织人事局关于印发〈深汕特别合作区村（社区）“两委”干部薪酬方案（试行）〉的通知》（深汕组通〔2021〕97 号）文件要求，为落实村（社区）“两委”干部的社会保障，组织科拟于近期委托第三方机构为村（社区）“两委”干部购买社保及商业保险等，提请局务会审议《关于村（社区）“两委”干部社会保障相关事项的请示》。

（2）立项程序规范性

本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事前已经过必要的绩效评估、集体决策。两委干部经费已经持续开展了数年，这项工作对于推动农村基层组织建设，促进乡村振兴等方面具有不可或缺的作用。因此，我局在申报该项目时，正是基于项目的重要性和必要性，将其作为申报的重要依据。

该项目得到了区党工委会议的支持和认可，依据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组织人事局关于印发《深汕特别合作区村（社区）“两

委”干部薪酬方案（试行）》的通知，该方案详细规定了薪酬福利、薪档管理、档案套转等，为我局申报项目提供了具体的工作指导和实施方案。

项目于 2021 年按照立项、招标要求申请并获得批复，2022 年、2023 年和 2024 年项目延续执行，非本年新立项的项目。项目整体立项依据充分、程序合规，资料完备。该指标满分 10 分，得 10 分。

2. 绩效目标

（1）绩效目标合理性

我局在编制 2024 年度预算时，按照绩效目标设定，于年初根据时限规定设置较为完整合理的绩效目标，包含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项目绩效目标编制按照二级项目编制，按照“谁组织项目实施、谁编制绩效目标”的原则，各部门结合职能设定、发展规划和年度工作重点，编制绩效目标和指标，并确定合理指标值，并提交至区财政部门。设定了人员保障数量和标准，覆盖率达 100%。

（2）绩效指标明确性

2024 年度根据绩效申报要求，我局对本项目支出绩效内容进行了梳理，针对项目特点分别设置相对完整明晰的绩效目标。在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中，明确每个项目的指标内容、指标值，并对数量、质量、工作时效及项目效益提出细化要求，绩效指标基本覆盖项目的各项业务，具备可量化、可评估的特性，符合绩效指标明确性的要求。有效保障两委干部经费、培训、体检和慰

问工作内容。

项目整体指标设置合理、目标较为明确。该指标满分 8 分，得 8 分。

3. 资金投入

（1）预算编制科学性

本项目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预算资金测算依据充分，按照标准编制，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2）资金分配合理性

本项目预算投入测算，符合相关政策要求，分配依据充分，基本满足管理需求，资金分配额度合理。我局 2024 年度“两委干部经费”项目年初预算为 2757.94 万元，调整后年度总指标 2665.41 万元，实际执行 2582.69 万元，执行率 96.90%。

项目预算设置科学合理、资金分配与工作安排一致。该指标满分 8 分，得 8 分。

（二）项目过程情况

过程指标从“资金管理”“组织实施”两个方面进行考察。

1. 资金管理

（1）资金到位率

项目根据上年执行情况与本年工作安排，科学合理编制项目年度预算。项目开展过程中，我局根据阶段性工作需求，针对性申请资金安排，2024 年本项目调整后年度总指标 2665.41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 2665.41 万元，资金到位率为 100%，有效保障项

目正常运行与工作开展。

（2）预算执行率

2024 年本项目全年预算 2665.41 万元，全年实际支出 2582.69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96.90%，项目整体预算执行情况良好。

（3）资金使用合规性

本项目资金支出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规程的规定，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单位资金到位率、执行率均较高，且合规使用资金。该指标满分 15 分，根据执行率指标情况小计得 14.59 分。

2. 组织实施

（1）制度管理

本项目的管理制度较为健全。我局建立了《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组织人事局政府采购管理制度》《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组织人事局财务管理制度》《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组织人事局合同管理制度》《深汕特别合作区村（社区）“两委”干部薪酬方案（试行）》等一系列管理制度，完善各项经济活动的业务流程，明确业务工作环节，严格按制度管人、按流程办事，减少人为因素影响，确保各项部门活动开展合理、合法、合规，保障部门职能履行及预算执行。但单位内部未结合自身情况编制预算绩效管理制度，未将该制度分解细化，内部制度建设情况仍待优化。

（2）制度执行有效性

本项目实施过程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在执行过程中，项目资金支付方面能遵循每一笔支出先有预算后有支出的原则和实际支付严格遵守审批程序原则。根据项目全年相关材料，项目立项与批复、预算绩效目标设定、资金申请与批复、服务采购招投标、项目过程管理、项目验收、资金支付等阶段性管理工作均按照规定执行，所有过程资料均得到妥善保存，做到痕迹文档有效留存。

项目全年执行合规，但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内容不够健全，制度有待进一步完善。该指标满分 9 分，酌情扣 2 分，得 7 分。

（三）项目产出情况

产出指标从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和产出成本四个方面进行考察。

1. 数量指标完成情况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完成值
数量指标	“两委”干部保障发放人数覆盖率	100%	100%

本项目数量指标已完成，该指标 10 分，得 10 分。

2. 质量指标完成情况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完成值
质量指标	发放覆盖率	100%	100%

按质按量完成年度人员保障工作，本项目质量指标已完成，该指标 10 分，得 10 分。

3. 时效指标完成情况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完成值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性	100%	100%

及时完成工作并支付资金。本项目时效指标均已完成，该指标 10 分，得 10 分。

4. 成本指标完成情况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完成值
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100%	100%

本项目成本指标已完成，该指标 10 分，得 10 分。

（四）项目效益情况

1. （1）社会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完成值
效益指标	培训覆盖率	≥ 90%	90%

通过人员保障和培训，提升人员知识储备。本项目社会效益指标已完成，该指标 5 分，得 5 分。

（2）生态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不适用。

（3）经济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不适用。

（4）可持续影响指标完成情况

不适用。

2. 满意度情况

（1）服务对象满意度情况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完成值
效益指标	“两委”干部满意度	≥90%	95%

本项目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已完成，该指标 5 分，得 5 分。

（2）其他满意度情况

不适用。

五、主要成效

我局通过 2024 年度两委干部经费项目的实施，结合绩效目标，主要成效如下：

在过去的一年中，我局以严谨细致的工作态度，严格遵循既定的时间节点、质量标准和工作要求，全面推动了本项目的实施。通过不懈的努力和精心的组织，我局在 2024 年完成了“两委”干部、顾问的工资和补贴、劳务派遣服务管理费等经费的发放工作。

在春节、端午、中秋等传统节日前夕，我局精心策划并组织了慰问活动，向全体“两委”干部人员致以诚挚的问候和祝福。这些活动不仅增进了同事之间的情感交流，更让大家感受到了组织的温暖和关怀。保障村（社区）“两委”干部的身体健康状况，组织开展“两委”干部人员培训工作。

六、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是项目执行率需进一步加强，一方面是季度执行，另一方面是年度执行仍存在差异，并未达到 100%，需进一步加强预算和支出管理和监督，强化支出责任，督促支出进度。

二是制度建设方面仍有待完善。尽管我局已经建立了内控管理制度，但项目预算绩效管理制度的内容尚不够完善，未针对项目和职能进行细化管理，项目执行和支付工作中未能充分满足实际需求。我局的内控管理制度未能及时根据外部政策的更新与内控组织架构的变动情况进行更新与完善。在快速发展的当今社会，国家、省、市等各级政府的政策都在不断调整和更新，这就要求我局的内控管理制度能够紧跟时代步伐，及时反映这些变化。然而，由于预算绩效管理制度更新滞后，在执行相关工作时往往会遇到一些困难，影响了管理效果。

七、有关建议

一是加强单位年度预算执行和会计监督管理，制定可执行的预算监督和管理机制和方案，并针对项目执行、支出和计划进行全方位监督，按时间按季度执行督促工作，督促业务科室和项目组执行工作，并进行阶段性考核，有效促进单位项目执行和质量提升。

二是加强单位内控制度建设和项目管理，一方面完善单位内部控制制度内容，另一方面执行项目管理计划和方案，也可以编制项目管理制度和执行准则，对项目的绩效考核和执行质量进行一定管理。实现强化管理提升工作质量的效果。

附件：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

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权重	得分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5	5
		立项程序规范性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5	5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	评价要点： （如未设定预算绩效目标，也可考核其他工作任务目标）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4	4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权重	得分
			况。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绩效指标明确性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4	4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4	4
		资金分配合理性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体现厉行节约从严从紧安排的导向；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4	4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	5	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权重	得分
			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执行率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5	4.59
		资金使用合规性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规程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5	5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5	3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权重	得分
		制度执行有效性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4	4
产出	产出数量	实际完成率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实际产出数量：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10	10
	产出质量	质量达标率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10	1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权重	得分
	时效指标	完成及时性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时间：项目实施单位完成该项目实际所耗用的时间。 计划完成时间：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定完成该项目所需的时间。	10	10
	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实际成本：项目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出。 计划成本：项目实施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的支出，一般以项目预算为参考。	10	10
效益	项目效益	“两委”干部乡村治理能力提升情况	通过项目实施开展，对有效提升“两委”干部乡村治理能力的目标达成情况。	通过对目标的完成情况考评，评价项目开展是否对提升“两委”干部乡村治理能力具有推动作用。	5	5
		“两委”干部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	5	5
合计					100	97.59